

國立空中大學澎湖中心 114 學年度學生會會長暨學生代表選舉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本中心辦理國立空中大學 114 學年度學生會會長暨學生代表選舉事宜。

依據：國立空中大學學生會實施要點、國立空中大學學生會會長暨學生代表選舉罷免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 候選人：

(一) 凡本中心 113 學年度下學期有選課繳費之全修生、專科生，符合本校「國立空中大學學生會實施要點」、「國立空中大學學生會會長暨學生代表選舉罷免法」之規定，具服務熱忱者，均得向本中心登記參選，經審核合格後，成為學生會會長或學生代表選舉候選人。惟預計於 114 學年度暫停修課之全修生、專科生，請勿登記參選，以避免任期中被取消資格。

(二) 114 學年度學生會學生代表名額如附表 1。

二、 候選人登記日期及應檢附文件：有意登記參選者，請於 114 年 2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 時起至 114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5 時止（於各中心上班時間進行登記），檢送學生會會長或學生代表候選人登記書、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（該表件請於中心網站下載或向中心索取）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，向本中心登記；參選人不得同時登記為會長及學生代表候選人。

三、 選舉人：本中心全體學生（須當學期有選課繳費之空大全修生及專科生；不含選修生），同時兼具「空大全修生」及「專科生」雙重身分者，其選舉權以 1 個為限。

四、 選舉人候選號次抽籤：經審核合格之學生代表候選人由本中心進行候選號次抽籤；會長候選人候選號次抽籤由學生事務處辦理。

五、 候選人資料公告：經審核合格之學生會會長及學生代表候選人，其個人登記書之資料「選舉公報」訂 114 年 4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起在本中心所在地公布欄、網頁公告周知。

六、 網路投票日期：自 114 年 5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至 114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止。

七、 選舉開票結果公告：114 年 5 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。

八、 114 學年度學生會會長、學生代表任期自 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九、 本中心聯絡人：許小姐；聯絡電話（06）9214318#9